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連江縣立敬恆國民中小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8日

發文字號：敬總字第1130004290號

附件：

主旨：公告標售本校報廢公務汽車1台、大同10T箱型風管式冷氣2台。

依據：

- 一、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66點第1項第1款及各機關奉準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辦理。
- 二、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88年6月17日（88）工程企字第8807994號解釋函，機關變賣財務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公告事項：

- 一、依各機關奉準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第3點規定以（議）比價方式讓售。
- 二、公告日期：自公告日起至11月18日止。
- 三、報廢車輛明細如下：
  - （一）名稱：（中華）自用公務小客貨。
  - （二）年份：2009年。
  - （三）排氣量：3,301cc。
  - （四）顏色：黑色。
  - （五）數量：1台。
  - （六）車況：已無法發動，引擎有雜音、剎車不良。
- 四、報廢冷氣明細如下：
  - （一）廠牌：大同。



(二)型號：10T箱型風管式。

(三)年份:2001年。

(四)現況：1台僅有送風功能，另1台冷氣功能欠佳。

- 五、投標人資格：年滿20歲以上，具有行為能力之自然人或合法設立公司行號均可。
- 六、截止收件：113年11月18日下午17時止，有意願參與標售自然人或廠商詳議（比）價單並加蓋印章，聯絡電話，資料須完整密封，以郵寄或專人送連江縣立敬恆國民中小學（連江縣莒光鄉青帆村18號(國中部)）。
- 七、議（比）價時間及地點：113年11月19日上午10時30分假本校國中部會議室議(比)價，倘因停航則採線上方式進行，視訊網址另行通知。本案最高價者得標，公務車起標價新臺幣8,500元，冷氣機起標價新臺幣2,500元。
- 八、本次標的物係為廢品，以現狀交付，買受者無物品瑕疵請求權，應於得標次日起3日內辦理全額繳款，繳款次日起7日內完成清運，清運人力及費用由買受人自行負擔。
- 九、若有需要勘查標的物現狀，自公告日起至113年11月18日下午17時止，於辦公時間內洽詢本校總務處張小姐安排現場察看時間。聯絡電話：（0836-88179分機109）。
- 十、議（比）價單及相關資料於馬祖資訊網公告事項及本校網站下載或至本校索取紙本。



校長 陳其俊